



区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
项目名称:	新河小学编外人员伙食补助			年度:	2024		
主管部门:	乐山市金口河区教育局			实施单位:	乐山市金口河区共安彝族乡新河小学		
项目资金（万元）							
	全年预算数			全年执行数		预算执行率	
年度资金总额	1.6632			1.188		0.714285714	
其中：财政拨款	1.6632			1.188		0.714285714	
其他资金						#DIV/0!	
年度总体目标	预期目标				实际完成情况		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度指标值	实际完成值	分值/权重 （百分制）	得分	扣分原因分析
得 分					100	82.84	
预算执行率（10分）			100%	71.43%	10	7.14	人员调出、补助下调
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享受编外人员伙食补助	14人	10人	30	21.42	人员调出
	质量指标						
	时效指标						
	成本指标	14名编外人员享受伙食补助, 全年计9月	1848元/月	1320元/月	20	14.28	
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按时全部用于编外人员伙食补助	=100%	=100%	30	30	
	社会效益指标						
	生态效益指标						
	可持续影响指标						
满意度指标	满意度指标	享受编外人员伙食补助满意度	≤100%	≤100%	10	10	

说明：1. 预算执行率得分=全年执行数/全年预算数*10分；
2. “产出指标、效益指标、满意度指标”一共90分，对应的是一体化系统中单位编制的项目绩效目标。